



新聞公報

香港政府新聞處印發 · 花園道美利大廈五至八樓 · 電話：二八四二 八七七七

一九九七年一月三十日（星期四）

目 錄	頁
港督就公民自由的持續辯論發表聲明	1
嘉利大廈火災公開聆訊二月三日起舉行	4
土地及建設諮詢委員會今日舉行第四十四次會議	5
強制規定學校巴士提供跟車褸姆	6
港督及英國國務大臣巡視中西區	7
粉嶺老圍列為古蹟	7
九六年十二月份對外貿易數字	8
人民入境事務處職員獲嘉獎狀	10
香港醫務委員會選出新主席	10
捕鯨業規例明刊憲	11
余黎青萍談教學與學習	11
土地註冊處上網	12
香港金融管理局外匯基金票據投標結果	12

港督就公民自由的持續辯論發表聲明

港督彭定康今日（星期四）就香港公民自由的持續辯論，發表以下聲明：

約兩星期前，傳媒報導籌備委員會的一個小組建議廢除或修訂部分香港法例，包括《香港人權法案條例》、《1992年社團（修訂）條例》和《1995年公安（修訂）條例》；這些建議，至目前還未正式公布或解釋。本周末，籌委會將在北京召開會議，屆時必定會研究該小組所提交的建議，並討論這些建議在香港和國際間引起的反應。

我希望籌委會在研究有關建議時，會審慎考慮整個香港社會所表達的意見：例如來自商界、執業律師、傳播媒介和基層發言人的聲音，甚至是籌委會本身和那個所謂臨時立法會的成員的看法。多年來，只有極少數的問題能夠獲得如此明確和廣泛的共識，差不多包括所有不同的政治派別。此外還有來自海外的聲音——不但包括英國首相，更有最近發表意見的克林頓總統——他們都希望香港有美好的前景，希望「一國兩制」能夠實現，然而他們都深切關注到香港未來的自由會被剝奪。

假如籌委會考慮過這些意見，並聽取了獲委任為香港人說話的籌委會成員必然會作出的忠告，決定不再支持這些建議，那麼香港便可以鬆一口氣，而「一國兩制」這套運作模式，亦可以在世人面前，通過至今最嚴峻的一次考驗。否則，香港將會蒙受無法彌補的重大損害。

為甚麼這些提議會對香港造成損害？損害程度會有多大？《聯合聲明》保證，除了外交和國防事務外，香港會繼續享有「高度自治」；香港的生活方式和所珍惜的種種自由會得到保障，特別是因為《公民權利和政治權利國際公約》會繼續適用於香港；而最重要的是，在香港行之已久的普通法制度——一個奠基於法治的制度，會繼續實行。修改法律的提議，以至任何關乎香港前途的決定，都必須符合這些準則，才算是體現了「一國兩制」的原意，履行了對香港人的承諾。

那麼，這些建議是否反映港人的自主權？是否「港人治港」的例證？有關建議肯定完全與外交或國防事務無關。過去數天，任何人只要在香港稍作逗留，便會實實在在體會到，香港市民對這些建議是極為反感的。單憑這一點，籌委會便應否決這些建議，並把涉及公民自由的問題，留待特區政府作出決定，因為香港市民已獲承諾，特區政府須向一個由選舉產生的立法機關負責。

香港市民可享有的種種自由又如何？是否真的如某些人所聲稱，籌委會的建議不會損害香港人的公民自由？

《公民權利和政治權利國際公約》，是我們所享自由的基石，而根據《基本法》第三十九條，這種自由日後會維持不變。制訂《香港人權法案條例》，目的是把上述國際公約納入香港法律。法律小組希望刪除的其中一項條文，便是《香港人權法案條例》第3（2）條。該條文反映了普通法的一項原則——任何先前法例，凡不可作出與某項條例沒有牴觸的解釋的，其與該條例牴觸的部分即予廢除。

如果刪除該條文，那麼，先前的法例，既違反《公民權利和政治權利國際公約》，又違反《基本法》第三十九條，這些法例將具有何種法律地位？刪除該條文，至少會令人對如何引用國際公約的條文產生疑問，從而削弱這些國際公約條文所給予的保障。從任何角度來看，這不但有損《基本法》的完整性，更會嚴重影響香港的自由；而計劃恢復那些過時且違反國際公約和《基本法》的公安及社團規管條文，亦會帶來同樣後果，這是明顯不過的。

然而，除非自主權和自由受到法治保障，否則是沒有意義的。而這些建議，正正是對法治構成最嚴重的威脅。大律師公會主席對這問題，發表了相當權威的意見，她在一九九七年一月二十七日致函董建華先生，清楚表明大律師公會的立場。她表示：「法律小組的建議嚴重破壞法治的精神。」在這封信中，她表明法治的精神，就是「修訂或廢除法例的過程，必須是公開、理據充足，以及符合法律規定的，否則，當權者將可任意制定和修改法例，社會便會由當權者支配」。

公開？該小組完全是以閉門的方式進行審議，不但未有盡力向公眾解釋所提出的建議，其實有關建議到目前仍未正式公布。社會人士只能依賴報章片面而又不一樣的報道，了解情況。我們甚至不能確實知道有多少項條例會受到影響。

理據充足？有關方面須作出解釋，說明違反了《基本法》哪些條文，以及如何違反；說明是依據甚麼法律機制還原舊法；假如法例還原，又如何能夠避免違反《基本法》有關自由和各項公約的條文。這些問題，不但香港政府在問，社會上大部分的人也在問，但卻沒有人認真地給大家一個答案。譬如說，他們只提過《基本法》第一百六十條，作為破壞《香港人權法案條例》的依據。不過，這項條文只賦權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宣布現有法律抵觸《基本法》。

這項條文完全沒有提及在這種情況或其他特定情況下作出這項聲明的依據。換言之，這猶如一首舊歌的歌詞所述：「我們在這裏，就是因為我們在這裏」。對籌委會法律小組來說，這種做法或許沒有多大問題，但對香港來說則大有問題。根據香港的法律制度，任何立法建議必須具備以香港法律為依歸的充分理據。假如沒有這樣的理據，不但會受到法律上的質疑，而且會破壞整個法律制度的健全運作。

符合法律規定？我想指出，根據普通法，當某項條例被廢除，以往曾採用的有關法例，絕不能無緣無故地恢復法律效力，這與某些誤導性的言論恰恰相反。法例一旦廢除，便會出現法律真空，需要循正當合法的方式，以新訂法例來填補。不過，在七月一日前，只有一個機構有權為香港制定法律，這個機構就是立法局。沒有人試圖解釋如何處理這個問題。法律小組顯然設想了解決問題的方法，但從法律角度來看，無論如何都是值得質疑的。結果，香港的法律會受到嚴重破壞，而這種情況只會使香港的司法制度和負責維護這個制度的人，不再獲得信任，並使香港在七月一日之後，面臨連串有害無益的法律挑戰。

大律師公會最近在一份文件中清楚表明，這些修改不但沒有必要，而且從法律角度來看，試圖作出這些修改，也是沒有意義的。大律師公會指出：「設法把一項已知是牴觸《公民權利和政治權利國際公約》的法例還原，是徒勞無功的，因為無論是否有《人權法案》，這樣一項法例仍會牴觸《基本法》第三十九條及／或其他保障基本權利（例如無罪推定）的條文……因而成為違憲的法例，而會遭那些根據《基本法》第十九條行使終審權的法官宣布為違憲。」還有甚麼比這更能清楚闡明法律界的立場呢？

該小組這次獨行其是，還有一個問題並未正視。還原有關法例的建議，不僅會令公民自由受到影響；一旦實施，還會連帶在多方面造成損害。舉例來說，特區政府撲滅有組織罪行的能力會遭削弱。《社團（修訂）條例》加重多項三合會罪行的刑罰。假如《社團條例》還原（看來該小組確有此意），有關刑罰也會還原。如此一來，坐享其成的只有三合會而已。看來該小組對上述問題以及還原法例建議的其他重大意外後果，沒有加以深思。他們也沒有解釋，例如沒有解釋為何須藉廢除有關條例，解散選區分界及選舉事務委員會。選區分界及選舉事務委員會監察本港選舉程序，獲世界公認嚴明公正，效率卓著。不論日後採用何種選舉程序，本港都需要一個這樣的監察組織。

既然以香港的情況來說，這些建議沒有法律依據，那麼，建議對確保香港安定和維持社會秩序又是否必需呢？答案顯然是否定的。香港是世界其中一個最安全穩定和奉公守法的社會。這是因為香港的法律制度和政府的處事作風能夠在個人權利與大眾利益之間取得合理而適當的平衡。香港市民積極進取，我們多年來都因應市民不斷轉變的需求和期望，在個人權利與大眾利益之間求取平衡並加以調節，而不受外力支配。為了政治上的便利而倒行逆施，這種錯誤的判斷不但會使個人權利與大眾利益兩者失卻平衡，影響社會的安定，而且也會為特區政府帶來種種不必要和嚴重的問題。此外，也會令香港市民變得偏激，一改他們向來溫和議事的作風。這是否該小組希望見到的情況呢？

除了香港市民對這些建議感到擔憂之外，世界各地的輿論對香港前途也不給予好評。有謬論指我們不應過分憂慮，而香港問題也不容外國人置喙。香港是個國際城市，我們最大的優勢，在於我們的夥伴都願意相信「一國兩制」，並且會盡力協助實現這個構想。如果他們不再相信「一國兩制」，則不論香港市民自己有多大的信念，也是不足夠的。我們需要世界各地的投資者、政府、專欄作家相信香港能貫徹「一國兩制」，否則，不管我們是否接受，他們都不會再把香港視作自主的地方。無論如何，香港現在是舉世關注的焦點。為香港前途作決定的人，必須確保他們的一切行動，能夠經得起日後的嚴厲監察。

問題的癥結就在這裏。日前，一位中方官員在沒有戒心的情況下坦白指出，所謂的臨時立法會「與現在的港英立法局是處於兩個不同的法統之下」。不過，我們所得的承諾是，香港的法律制度會沿用下去，並無例外。每項有關香港前途的決定，無論是由臨時立法會、籌委會或誰人作出，除非都是按照這個法律制度作出並加以圓滿解釋，又除非在每種情況下，政治上的便利都繼續受到法治規管，否則無論是在香港或其他地方，沒有人會相信「一國兩制」可以貫徹實行。但在公民自由方面，目前的情況並非這樣。提出這意見的人看來誤解了普通法或視之為可有可無。究竟哪樣較為不利或較為可恥，實在難下定論。

這正好說明了，這些建議對本港的自由（對本港非常重要的自由）、《基本法》的實施，以至《基本法》所載的莊嚴承諾，都構成威脅。這也說明了，市民有權要求籌委會否決該小組的建議，並即遵照本港未來憲制安排的條文和精神行事。香港人有權知道，在七月一日前，中國是否仍然相信「一國兩制」，還是已經罔顧須履行的國際責任，以及對本港六百萬市民所作的莊嚴承諾，把「一國一制」強加於我們身上。

完

嘉利大廈火災公開聆訊二月三日起舉行

嘉利大廈火災調查委員會將於二月三日（星期一）在香港中環置地廣場公爵大廈十五樓委員會聆訊室舉行首日公開聆訊。聆訊將於上午十時開始，預計於下午四時三十分結束。

委員會已將一份公開聆訊首十九日的臨時時間表，其中包括九十一位證人，送交參與調查的人士和曾於一月十六日初步聆訊舉行時表示有興趣索閱該份時間表的人士。

將於公開聆訊首十日向委員會作證的證人已被傳召在二月三日向委員會報到。

完

土地及建設諮詢委員會今日舉行第四十四次會議

土地及建設諮詢委員會今日（星期四）舉行第四十四次會議，會上討論了《長遠房屋策略評議諮詢文件》。

主席鄭漢鈞及委員會成員知悉，該《長遠房屋策略諮詢文件》旨在為香港的房屋政策提供策略性的方向。

委員會完全同意政府應該增加房屋單位的供應，以應付預計的房屋需求，特別是藉着提供穩定及足夠的土地供應以增加單位供應量。

鄭漢鈞說：「我們亦覺得政府應該興建更多租住公屋以應付低收入人士的需要。雖然我們一方面明白到鼓勵更多市民自置居所的益處，我們亦須確保有足夠的出租公屋提供予有真正需要的人。」

「而負擔能力是一個重要的因素。不論公屋的租金，以至居者有其屋計劃及夾心階層住屋計劃的單位價格，都應該訂定在公眾可以負擔的合理水平。」

委員會亦討論到物業市場在一九九六年下半年的走勢。

鄭漢鈞說：「我們仍然關注豪宅市場的炒賣活動可能蔓延至一般用家市場。我們注意到發展商已採取了一些措施以壓抑透過空殼公司進行的炒賣活動，我們亦已敦促政府密切監察這些措施的成效。」

「當然，在壓抑炒賣活動和避免干預自由市場兩者之間，我們應小心地取得一個平衡。」

會上另一項討論的事項為屋宇署提出加強建築物保養及維修安排的措施及建議。

委員會對建築物結構安全及充足走火通道尤為關注。

鄭漢鈞說：「我們相信建築物業主有責任進行預防性的保養和及時進行維修。政府現正考慮一項建築物安全檢驗計劃，包括自發性及強制性的方案，以達致這個目標。」

完

強制規定學校巴士提供跟車褓姆

運輸署今日（星期四）宣布，由星期六（二月一日）開始，強制規定超過十六座位的學校巴士提供跟車褓姆。

此項規定只限於接載小學及幼稚園學生的學校巴士。

運輸署發言人說：「學校巴士營辦商須為每輛校巴提供一名跟車褓姆，並向運輸署提交一份載有有關褓姆資料的聲明書。」

如該名登記褓姆不能隨車出發，營辦商可另以一名替工協助。

發言人續說：「因此，營辦商應盡量編寫一份臨時替工名單，以備不時之需，這些替工可以是學生的家長、教師或營辦商自己的親戚朋友。」

「這些短期替工並不須向運輸署登記。」

另外，如登記褓姆沒有上班，而其他臨時替工亦沒空協助，這並不表示該校巴於當日不能提供接載學童服務。

發言人說：「但為了校巴上學童的安全，營辦商應盡量聯絡臨時替工隨車出發。」

學校巴士營辦商將有六個月適應期，以調整其工作安排。

運輸署會密切注意有關的進展，並與業內人士聯絡，以協助解決問題。

至於原訂於今年二月生效的其他改善學校巴士及褓姆車的安全措施，其實施日期將會延至五月，以待所需的立法工作完成。

這些改善措施包括強制規定校巴在主要車門及太平門安裝開門警告裝置、校巴在接載學童時須在車尾顯示一塊「小心：學童」標誌牌，以及規定新註冊的褓姆車採用新車身顏色。

完

港督及英國國務大臣巡視中西區

港督彭定康今日（星期四）巡視中西區，了解市民如何籌備迎接農曆新年。

前往參觀的並有英國外交及聯邦事務國務大臣韓俊明及政務總署署長劉李麗娟。

他們首先參觀堅道明愛老人中心，觀看長者示範書寫揮春、製作燈籠和剪影等裝飾家居的賀年物品。此外，他們對中心內一班婦女製作傳統賀年食品的過程亦甚感興趣。

隨後他們前往毗鄰的明愛樂幼學前教育及訓練中心，觀看一些弱智兒童學習將錢幣放入紅封包。

參觀明愛設施後，他們繼而前往德輔道西觀看海味店所售賣的傳統賀年食品。

其後他們乘坐纜車前往山頂，俯瞰中區和西九龍填海區的面貌，並與中西區區議員和社區人士會晤。

完

粉嶺老圍列為古蹟

政府將根據《古物及古蹟條例》把位於粉嶺有數百年歷史的老圍列為古蹟，有關告示明日（星期五）刊登憲報。

全港法定古蹟的數目將因此而增至六十四個之多。

老圍是一條四週建有磚牆的圍村，由於要改善風水，原建於圍村北面的門樓已遷至現時東面的位置，但圍村的布局和大部分原有的圍牆仍得以保存。

老圍是鄧氏族人在龍躍頭興建著名的五圍的第一圍，上述鄧氏族人的祖先是十三世紀聚居於錦田的鄧姓族人的旁系。

其餘的四個圍村分別是麻笏圍、東角圍、永寧圍和觀龍圍（又名新圍）。

龍躍頭的鄧氏後人可謂有皇族血統，因為他們的其中一位祖先鄧維汲與南宋公主黃姑（公元一一二七至一二七九）結婚，這位公主的神主牌現時亦在村內主要的祠堂——松嶺鄧公祠——內受供奉。

完

九六年十二月份對外貿易數字

政府統計處今日（星期四）發表的一九九六年十二月份對外貿易數字顯示，與去年同月比較，香港的轉口及進口貨值均錄得增長。然而，港產品出口貨值與去年同月比較則持續下跌。

九六年十二月份轉口與港產品出口合計的整體出口貨值為一千一百六十七億元，較九五年同月上升百分之一點二。其中轉口貨值為九百八十四億元，較九五年同月上升百分之三點五。而港產品出口貨值為一百八十二億元，較九五年同月下跌百分之九點六。進口貨值為一千三百一十四億元，較九五年同月上升百分之二點九。

由於整體出口貨值較進口貨值為低，九六年十二月份有形貿易逆差為一百四十七億元，相等於進口貨值百分之十一，較九五年十二月份錄得的一百二十四億元，相等於進口貨值的百分之九點七的貿易逆差輕微擴大。

九六年全年的整體出口貨值較去年同期增長百分之四。其中，轉口上升百分之六點六，而港產品出口下跌百分之八點四，進口貨值則有百分之三的增幅。九六年全年錄得的有形貿易逆差為一千三百七十七億元，相等於進口貨值百分之九，較去年的一千四百七十億元，相等於進口貨值的百分之九點九的貿易逆差為低。

政府發言人在評論最新貿易數字時指出，九六年的出口增長較九五年放緩及波動。受到個別主要市場如美國及中國的進口需求減慢、電子產品全球性供應過剩、美元轉強以及香港的貿易結構持續由出口轉向離岸貿易所影響下，香港的出口增長受到限制。然而，包括資本貨品和原料及半製成品的留用進口在近月均錄得升幅，這顯示出口貨品的生產可能會在未來數月回升。本港的存貨調整完成亦導致對進口有較大需求。

附表載列九六年十二月份對外貿易數字。

政府統計處正根據貨物類別和國家，對九六年十二月份的外貿統計作更詳細分析，資料將於二月中發表。

（下頁續附表）

External Trade Figures for December 1996

一九九六年十二月份對外貿易數字

(HK\$ Million)

百萬港元

MERCHANDISE TRADE VALUES for December 1996

一九九六年十二月份商品貿易貨值

				Change 變動	
Current month compared with same month last year	本月與去年同月相比	December 1996 一九九六年十二月	December 1995 一九九五年十二月	Value 貨值	% 百分率
Domestic Exports	港產品出口	18,217	20,157	-1,941	-9.6
(% of Total Exports)	(佔整體出口百分比)	(15.6%)	(17.5%)		
Re-exports	轉口	98,446	95,153	+3,293	+3.5
Total Exports	整體出口	116,663	115,311	+1,352	+1.2
Imports	進口	131,409	127,689	+3,720	+2.9
Trade balance	貿易差額	-14,745	-12,378	-2,367	
Current month compared with last month	本月與上月相比	December 1996 一九九六年十二月	November 1996 一九九六年十一月		
Domestic Exports	港產品出口	18,217	18,014	+203	+1.1
(% of Total Exports)	(佔整體出口百分比)	(15.6%)	(15.2%)		
Re-exports	轉口	98,446	100,396	-1,949	-1.9
Total Exports	整體出口	116,663	118,409	-1,746	-1.5
Imports	進口	131,409	131,054	+355	+0.3
Trade balance	貿易差額	-14,745	-12,644	-2,101	
Latest 3 months compared with same period 12 months earlier	最近三個月與早十二個月同期相比	Oct 96 to Dec 96 九六年十月至十二月	Oct 95 to Dec 95 九五年十月至十二月		
Domestic Exports	港產品出口	55,656	59,783	-4,127	-6.9
(% of Total Exports)	(佔整體出口百分比)	(15.2%)	(17.0%)		
Re-exports	轉口	309,300	291,093	+18,207	+6.3
Total Exports	整體出口	364,956	350,876	+14,080	+4.0
Imports	進口	400,483	383,851	+16,632	+4.3
Trade balance	貿易差額	-35,527	-32,975	-2,552	
Last 12 months compared with same period 12 months earlier	最近十二個月與早十二個月同期相比	Jan 96 to Dec 96 九六年一月至十二月	Jan 95 to Dec 95 九五年一月至十二月		
Domestic Exports	港產品出口	212,160	231,657	-19,498	-8.4
(% of Total Exports)	(佔整體出口百分比)	(15.2%)	(17.2%)		
Re-exports	轉口	1,185,758	1,112,470	+73,288	+6.6
Total Exports	整體出口	1,397,917	1,344,127	+53,790	+4.0
Imports	進口	1,535,582	1,491,121	+44,461	+3.0
Trade balance	貿易差額	-137,664	-146,994	+9,329	

Note: Value of domestic exports and value of re-exports may not add up to the value of total exports due to rounding.

This sheet can be obtained free of charge from:

Trade Statistics Dissemination Section

Census and Statistics Department

Address: 19/F., Wanchai Tower, 12 Harbour Road, Wan Chai, H.K.

Tel: 2582 4915

Fax: 2802 1101

註: 由於進位關係, 港產品出口貨值加上轉口貨值, 可能會與整體出口貨值略有出入。

本單張可以於下列地點免費索取:

香港政府統計處

貿易統計資料發布組

地址: 香港灣仔港灣道十二號灣仔政府大樓十九樓

電話: 2582 4915

傳真: 2802 1101

1.97

人民入境事務處職員獲嘉獎狀

人民入境事務處處長葉劉淑儀今日（星期四）在該處總部頒發嘉獎狀予三十一名入境處職員。

葉劉淑儀表示，一九九六年對該處所有員工來說，是非常繁忙的一年，除各管制站出入境旅客人數激增外，各辦事處的工作量亦不斷增加。

她說：「雖然處於人手和資源短缺的情況，但是無論紀律和文職人員都作出最大努力，提高本處的工作效率和質素，克服所有困難，為市民提供優良的服務。」

她祝賀獲頒發獎狀的員工，並感謝他們在人手緊絀下，仍能在工作崗位上發揮高度的專業知識和卓越才能，並且對工作全心投入。他們出色的工作表現不單令他們感到自豪和帶來成就，同時亦有助提高部門的良好形象。

在三十一名獲嘉獎狀的人員中，總入境事務主任（特別職務）何國華因具領導才能、自發進取、努力不懈、分析力強，並具有策劃及組織技能，令出入境管制自動化系統計劃能取得完滿的成果而獲嘉許。

完

香港醫務委員會選出新主席

經改組後的香港醫務委員會今日（星期四）召開了第一次會議。會議期間，醫務委員會委員以互相推選方式選出麥列菲菲教授為醫務委員會主席，並選出下列委員分別擔任其下設的五個法定委員會或小組主席：

- | | |
|------------|-------|
| * 執照組 | 楊永強醫生 |
| * 教育及評審委員會 | 李紹鴻教授 |
| * 道德事務委員會 | 梁秉中教授 |
| * 初步偵訊小組 | 阮中鑾醫生 |
| * 健康事務委員會 | 李健鴻醫生 |

完

捕鯨業規例明刊憲

將於明日（星期五）憲報刊登的《捕鯨業（規管）規例》，目的是補充去年十二月十九日頒布的《捕鯨業（規管）條例》，使有關的英國法律本地化，以監管商業捕鯨活動，保護鯨魚。

規例訂明附加於牌照的條件，包括批准使用香港船舶或飛機捕鯨，或批准在位於香港的工廠加工處理鯨魚的牌照。附載的條件主要有關操作紀錄的備存。

規例並訂明申請從事捕鯨活動牌照的費用。

《捕鯨業（規管）規例》將於今年二月五日提交立法局，而當局將有關的英國法律本地化的程序亦因此完成。本港水域並沒有捕鯨活動。

完

余黎青萍談教學與學習

教育署署長余黎青萍今日（星期四）在出席聖保羅男女中學畢業典禮時與教師和學生分享教學與學習的心得。

她說，教學不僅是一門職業，而且是專業和使命；教學是有趣、充滿挑戰和有意義的。

她指出，教師教導的學生都有不同能力，各具個別的強項和弱點。

他說：「認識和了解他們是一項複雜的工作，而去發掘他們的優點和潛能更是一項漫長和艱巨的工作。」

她又說，學習是持久的過程，而學習的最佳時刻是年青期，故此學生應珍惜機會和好好掌握時間。學習不應局限於在課堂內，透過課外活動，亦可得到知識。

完

土地註冊處上網

土地註冊處由二月一日（星期六）起加入國際電腦網絡，市民可從網址
<http://www.info.gov.hk/landreg/>即時查閱
 該處及其服務資料。

公眾可從網頁索取的資料包括土地註冊處的使命、目標和抱負、該處的架構
 以及所提供服務的簡介及各項收費。

從網頁並可查閱由土地註冊處所紀錄每月物業交易的最新資料，以及各辦事
 處的地址及辦公時間。

歡迎市民查詢及提出意見。所有查詢及意見可經由網頁的電子郵箱
lrinfo@landreg.gen.gov.hk傳送予土地註冊處。

完

香港金融管理局外匯基金票據投標結果

投標日期 ： 1997年1月30日

可供投標票據 ： 外匯基金票據

發行號碼 ： Q069

發行日期 ： 1997年1月31日

屆滿日期 ： 1997年2月28日

申請額 ： 16,325,000,000港元

發行額 ： 5,000,000,000港元

平均接納息率 ： 4.47厘

最高接納息率 ： 4.50厘

分配比例 : 約48%

平均投標息率 : 4.62厘

完